

# 框架协议

协议方甲（征集人）：桂林市七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协议方乙（入围供应商）：桂林市秦和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按照征集文件约定的事项以及协议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承诺，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框架协议。

## 第一条 项目基本信息

1. 项目名称：七星区新办企业刻章服务采购
2. 项目编号：GLZC2025-K3-990080-GXLX
3. 标项：七星区 2025-2026 年新开办企业刻章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4. 采购需求：详见附件
5. 框架协议期限：期限为两年，自框架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6. 最高限制单价：250 元/套

## 第二条 框架协议信息

### 1. 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协议价格

1.1 服务内容：持续保持桂林市七星区开办企业零成本，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决定对七星区新开办企业 2025-2026 年继续提供印章刻制服务。

### 1.2 服务标准：

1.2.1. 每套印章共 5 枚印章，包括法定名称章 1 枚、发票专用章 1 枚、法定代表人名章 1 枚、财务专用章 1 枚、合同专用章 1 枚。

1.2.2. 印章章面内容完整无误，印迹清晰，章体材质无损坏

1.2.3. 印章材质和工艺（或优于）：光敏或水晶材质，免封边不带芯片印章

1.2.4. 规格（以下为基本规格，材质及使用功能必须满足或优于）

- (1) 法定名称章：圆形 直径 4.2cm 或 4.0cm;
- (2) 发票专用章：椭圆 4cm\*3cm;
- (3) 法定代表人名章：正方形 2cm\*2cm;
- (4) 财务专用章：圆形 直径 3.8cm。

(5) 合同专用章：圆形 直径 4.0cm。

1.2.5. 印章包装要求：每 1 枚印章有单独纸质盒子包装，每套印章有单独纸质手提袋包装。手提袋包装材质及使用功能必须满足或优于：250 克白卡纸，覆亚膜，三股绳，竖式，36cm × 26 cm × 8cm，外部按采购人需求四色单面印。

1.2.6. 刻制的印章各项指标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的质量规范与技术要求；印章盖在纸面上的图案要求清晰、连贯，字迹大方、美观、清晰；

1.2.7. 质保期：1 年（每套印章自印刻完成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需在 3 天内完成对印章的不收取费用维修、维护或者免费更换。人为损坏或丢失印章的不在质保期范围内。

1.3 协议价格（响应报价）：66 元/套

2. 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

---

3.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广西桂林市七星区政务大厅

### 第三条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1. 甲方在入围供应商中通过(1) 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

(1) 直接选定

直接选定规则：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

(2) 二次竞价

二次竞价规则：乙方以第一阶段的响应报价（协议价格）为最高限价，依照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入围产品（服务）、采购合同等事项，根据采购人明确的竞价需求，参与二次竞价，以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供应商。

二次竞价截止时间：\_\_\_\_\_

二次竞价需求：\_\_\_\_\_

(3) 顺序轮候

顺序轮候规则：以入围供应商从高到低排名依次进行合同授予，每个入围供应商在一个顺序轮候期内，仅能获得一次合同授予的机会。框架协议有效期截止后，轮候则终止，不保证所有供应商所承接的实际项目数量或金额均等。

顺序轮候期：\_\_\_\_\_

### 第四条 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无

## 第五条 资金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本项目无预付款，自合同签订并提供服务后，成交供应商按月刻章的数量提交结算书，经征集人核验后按财政授权支付程序支付月结算款。付款时，成交供应商应开具相应款项的正规发票给征集人。最终结算价以具体刻制印章数量为计算依据。

## 第六条 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第六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第七条 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 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乙方在签订本框架协议前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将取消其入围资格；乙方在签订本框架协议后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将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除不可抗力外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入围供应商的组织机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造成不能履行框架协议或合同、无法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未主动告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 (7) 未按照征集文件评审办法要求提供需要核查的原件或原件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不一致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 (8)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 (9) 若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布规范性文件废止新开办企业印章刻制服务免费发放政策，本协议自该政策生效之日起自动终止，双方权利义务即告消灭。

### 2.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供应商在提交服务成果后，由采购人或服务对象填写成果评价表，反馈至征集人处。因供应商原因导致评价结果1次不满意的，供应商应当书面陈述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累计达到3次不满意的，取消本次入围资格。

### 3.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

甲方否（是/否）启动补充征集程序。

补充征集的条件：当出现入围供应商被清退或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

补充征集的程序：同原征集文件

补充征集的评审方法：同原征集文件

补充征集的淘汰比例：同原征集文件

补充征集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同本协议有效期

补充征集期间，本框架协议继续履行。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 第八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将依照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要求采购人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采购需求及本框架协议约定的事项从入围供应商中选定成交供应商。
2. 甲方负责管理乙方的服务活动，使其符合采购价格不高于响应报价的价格，采购质量优良和服务良好的要求。
3. 甲方有权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以及本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等文件对乙方履约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收集并公开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
4. 甲方按规定公开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成交结果情况。
5. 甲方有权对入围供应商进行清退或补充等相关事宜。
6. 如征集文件有要求需要在框架协议中另行确定的事项，甲方有权按征集文件要求执行。

### 第九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当遵守采购人按照本协议规定的选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获得成交供应商资格。
2. 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应符合国家标准和征集文件中要求的标准。
3. 乙方应保证依据征集文件要求及响应承诺，向采购人提供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产品、以及与之配套的耗材、配件。
4.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的评价及反馈机制，严格履行服务承诺。
5.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否则，乙方不得参加同一

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甲方保留对乙方追究责任的权利。

#### 第十条 其他

1. 本协议原则上由双方代表人签订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项目具体事宜需在采购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框架协议与采购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
3. 本协议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协议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协议乙方名称（盖章）：桂林市秦和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七星区桂磨路创意大厦一楼政务中

心 2 号窗口

联系方式：13878322628

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0 年 5 月 1 日



# 框架协议

协议方甲（征集人）：桂林市七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协议方乙（入围供应商）：桂林市荣宏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按照征集文件约定的事项以及协议乙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承诺，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框架协议。

## 第一条 项目基本信息

1. 项目名称：七星区新办企业刻章服务采购
2. 项目编号：GLZC2025-K3-990080-GXLX
3. 标项：七星区 2025-2026 年新开办企业刻章服务框架协议采购
4. 采购需求：详见附件
5. 框架协议期限：期限为两年，自框架协议签订生效之日起两年。
6. 最高限制单价：250 元/套

## 第二条 框架协议信息

### 1. 服务内容、服务标准、协议价格

1.1 服务内容：持续保持桂林市七星区开办企业零成本，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决定对七星区新开办企业 2025-2026 年继续提供印章刻制服务。

#### 1.2 服务标准：

1.2.1. 每套印章共 5 枚印章，包括法定名称章 1 枚、发票专用章 1 枚、法定代表人名章 1 枚、财务专用章 1 枚、合同专用章 1 枚。

1.2.2 印章章面内容完整无误，印迹清晰，章体材质无损坏

1.2.3. 印章材质和工艺（或优于）：光敏或水晶材质，免封边不带芯片印章

1.2.4. 规格（以下为基本规格，材质及使用功能必须满足或优于）

- (1) 法定名称章：圆形 直径 4.2cm 或 4.0cm；
- (2) 发票专用章：椭圆 4cm\*3cm；
- (3) 法定代表人名章：正方形 2cm\*2cm；
- (4) 财务专用章：圆形 直径 3.8cm。

(5) 合同专用章：圆形 直径 4.0cm。

1.2.5. 印章包装要求：每 1 枚印章有单独纸质盒子包装，每套印章有单独纸质手提袋包装。手提袋包装材质及使用功能必须满足或优于：250 克白卡纸，覆亚膜，三股绳，竖式，36cm × 26 cm × 8cm，外部按采购人需求四色单面印。

1.2.6. 刻制的印章各项指标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的质量规范与技术要求；印章盖在纸面上的图案要求清晰、连贯，字迹大方、美观、清晰；

1.2.7. 质保期：1 年（每套印章自印刻完成并经验收合格之日起计），质保期内需在 3 天内完成对印章的不收取费用维修、维护或者免费更换。人为损坏或丢失印章的不在质保期范围内。

1.3 协议价格（响应报价）：63 元/套

2. 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

---

3.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广西桂林市七星区政务大厅

### 第三条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1. 甲方在入围供应商中通过(1) 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签订合同。

(1) 直接选定

直接选定规则：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

(2) 二次竞价

二次竞价规则：乙方以第一阶段的响应报价（协议价格）为最高限价，依照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入围产品（服务）、采购合同等事项，根据采购人明确的竞价需求，参与二次竞价，以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供应商。

二次竞价截止时间：\_\_\_\_\_

二次竞价需求：\_\_\_\_\_

(3) 顺序轮候

顺序轮候规则：以入围供应商从高到低排名依次进行合同授予，每个入围供应商在一个顺序轮候期内，仅能获得一次合同授予的机会。框架协议有效期截止后，轮候则终止，不保证所有供应商所承接的实际项目数量或金额均等。

顺序轮候期：\_\_\_\_\_

### 第四条 入围产品升级换代规则

无

## 第五条 资金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本项目无预付款，自合同签订并提供服务后，成交供应商按月刻章的数量提交结算书，经征集人核验后按财政授权支付程序支付月结算款。付款时，成交供应商应开具相应款项的正规发票给征集人。最终结算价以具体刻制印章数量为计算依据。

## 第六条 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第六章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 第七条 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规则

### 1. 入围供应商的清退

乙方在签订本框架协议前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将取消其入围资格；乙方在签订本框架协议后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将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 (3) 除不可抗力外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 (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 (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 (6) 入围供应商的组织机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可能造成不能履行框架协议或合同、无法按照征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未主动告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
- (7) 未按照征集文件评审办法要求提供需要核查的原件或原件与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不一致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 (8)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 (9) 若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布规范性文件废止新开办企业印章刻制服务免费发放政策，本协议自该政策生效之日起自动终止，双方权利义务即告消灭。

### 2. 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供应商在提交服务成果后，由采购人或服务对象填写成果评价表，反馈至征集人处。因供应商原因导致评价结果1次不满意的，供应商应当书面陈述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累计达到3次不满意的，取消本次入围资格。

### 3. 入围供应商的补充

甲方否（是/否）启动补充征集程序。

补充征集的条件：当出现入围供应商被清退或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

补充征集的程序：同原征集文件

补充征集的评审方法：同原征集文件

补充征集的淘汰比例：同原征集文件

补充征集的框架协议有效期：同本协议有效期

补充征集期间，本框架协议继续履行。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 第八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将依照有关法规、规章的规定，要求采购人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采购需求及本框架协议约定的事项从入围供应商中选定成交供应商。
2. 甲方负责管理乙方的服务活动，使其符合采购价格不高于响应报价的价格，采购质量优良和服务良好的要求。
3. 甲方有权按照本项目征集文件以及本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等文件对乙方履约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收集并公开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
4. 甲方按规定公开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入围供应商成交结果情况。
5. 甲方有权对入围供应商进行清退或补充等相关事宜。
6. 如征集文件有要求需要在框架协议中另行确定的事项，甲方有权按征集文件要求执行。

## 第九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当遵守采购人按照本协议规定的选定成交供应商的方式获得成交供应商资格。
2. 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应符合国家标准和征集文件中要求的标准。
3. 乙方应保证依据征集文件要求及响应承诺，向采购人提供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产品、以及与之配套的耗材、配件。
4.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的评价及反馈机制，严格履行服务承诺。
5. 乙方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否则，乙方不得参加同一

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或者重新申请加入同一开放式框架协议。甲方保留对乙方追究责任的权利。

#### 第十条 其他

1. 本协议原则上由双方代表人签订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具体项目具体事宜需在采购合同中进一步予以明确。框架协议与采购合同构成不可分割的整体。
3. 本协议一式五份，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协议甲方名称(盖章):

地址:

联系方式:

代表签字: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协议乙方名称(盖章): 桂林市荣宏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桂林市七星区桂磨路创意大厦一楼政务中心 4 号窗口

联系方式: 13823102523

代表签字:

日期: 2015 年 11 月 19 日

